

合同编号:

项目编号:

# 项目合同书

项目名称: 宁陕县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

委托方 (甲方): 宁陕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受托方 (乙方): 陕西中研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日期: 2025 年 2 月 10 日



委托方(以下称“甲方”)：宁陕县发展和改革局

住所地：安康市宁陕县城关镇民安路9号

受托方(以下称“乙方”)：陕西中研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住所地：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八路180号长和国际D座1203室

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，合作共赢、协商一致的基本原则，现就甲方委托乙方负责《宁陕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的编制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双方共同遵守。

### 第一条：签订依据

- 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咨询行业有关规定等；
- 2、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咨询管理法规和规章；
- 3、规划咨询项目批准文件。

### 第二条：项目名称

宁陕县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

### 第三条：项目类别

- 评估咨询类    园区规划    发展规划类    多规合一

### 第四条：项目内容

紧紧围绕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任务，结合“十四五”规划实施中形成的经验做法和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对十四五终期实施情况做好评估，系统梳理“十五五”发展面临的重大机遇、风险挑战和瓶颈制约，研究提出我县“十五五”时

期高质量发展的基本思路，以及项目库建设。更好发挥规划战略导向作用，在中省市发展大格局中精准研判，找准发展着力点，把握未来五年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主动权。

## **第五条：项目范围及规模**

按照宁陕县对本级“十五五”《规划纲要》提出的相关要求，主要涉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行业领域。

## **第六条：项目组成立及职责分工**

### **6.1 项目组成立及主要人员确定**

甲乙双方组织相关人员共同组成宁陕县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项目组，并安排对应部门专人负责项目衔接组织与实施。

### **6.2 项目组职责和分工**

#### **(1) 甲方职责分工**

A. 按照乙方提供的资料清单要求，为乙方提供涉及项目内容的相关基础信息资料，并确保所提供资料信息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及有效性，并保证所提供资料无任何版权以及其他相关权利纠纷等；

B. 按照乙方提供的工作计划安排，组织召开项目启动会、安排部门调研、领导访谈、项目汇报、组织评审等工作；

C. 对乙方完成的项目成果进行初步审查及论证确认，并向乙方反馈意见；

D.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，依次按时向乙方支付项目款。

#### **(2) 乙方职责分工**

A. 为甲方提供涉及项目所需的资料清单；

B. 为甲方提供项目总体计划安排和阶段工作计划安排；

C.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及甲方实际付款进度等情况，分阶段组织项目组人员开展项目调研，提交项目成果；

D. 根据甲方书面反馈意见对项目成果进行修改完善。

## **第七条：项目资料提供及保管**

### **7.1 项目资料提供**

(1) 甲方为乙方提供资料形式为：电子版 纸质版 其他：

## 7.2 项目资料保管

乙方专人负责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信息。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以资料清单方式一式两份，双方项目联系人签字确认，并明确资料归还明细，对于需要归还的资料，乙方在项目结束正式成果提交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及时向甲方归还资料。

## 第八条：项目计划完成时间及进度安排

8.1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： 2025 年 2 月至 2026 年 3 月。

8.2 进度安排：

(1) 前期研究阶段(2025 年 2 月-2025 年 3 月):开展规划前期调研活动,组织召开镇、县直有关部门及专家座谈会,做好“十四五”规划末期评估,完成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重大课题研究,加强与省、市“十五五”规划基本思路研究衔接,形成规划纲要框架。

(2) 规划起草阶段(2025 年 4 月-2025 年 8 月):在开展前期调研、确定基本思路的基础上,提出全县“十五五”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、主要目标、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,组织专家开展咨询论证,起草形成《宁陕县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(草案)》,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,并认真修改完善。

(3) 审批印发阶段(2025 年 9 月-2026 年 3 月):按照法定程序将规划纲要草案报县委、县政府审定,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,由县政府印发执行。

## 8.3 违约责任

(1) 本合同签订后,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提出解除或终止本合同,双方均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直至完毕,若任何一方违反本条约约定的,即视为构成违约,则违约一方应向守约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30%承担违约责任,并且违约方应向守约方采取补救措施、消除不利影响,若对守约方造成损失的,则应另行承担赔偿责任。

(2) 本合同确因不可抗力等客观因素无法继续履行，在双方就前期项目的费用支付等事宜协商一致的前提下，可解除或终止合同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；

## 第九条：项目成果提交

### 9.1 项目成果提交

乙方按照项目进度向甲方提交项目成果：评审稿电子版及纸质版，纸质版按需求提供。

### 9.2 责任特别约定

(1) 因甲方迟延或拒不支付款项等原因，致使乙方不能按时提交阶段成果的，则乙方提交成果的时间相应顺延。

(2) 因乙方直接原因，影响项目成果提交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。

## 第十条：项目质量标准及评审

### 10.1 项目质量标准

- (1)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；
- (2) 符合合同规定的项目深度；
- (3) 符合甲方实际和科学发展要求。

### 10.2 评审

(1) 评审级别：

镇级      县级      市级      省级      国家级

(2) 项目成果以上述书面专家评审意见为准，口头意见不作为合同法定条款；

(3) 在乙方向甲方递交评审稿之日起 20 日之内，甲方无正当理由经乙方三次书面催告如不组织评审，则视为评审已通过，甲方应全额支付乙方相应阶段项目款项。（因客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评审不能按期进行的，按照实际情况评审时间顺延）

## 第十一条：项目保密及知识产权归属

### 11.1 项目保密

(1) 保密内容

甲方基础信息资料

甲方测绘地形图



- 甲方重大项目及发展战略
- 甲方领导个人信息
- 乙方完成不同阶段项目成果
- 乙方的项目流程及方法
- 其他：\_\_\_\_\_

## (2) 保密职责

甲乙双方对以上保密内容在项目过程中均应严格保密，除经对方同意外，任何一方不得在超过项目成果使用范围以外使用，并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。

## (3) 秘密期限

甲乙双方的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解除或终止而无效，保密期限为长期。

### 11.2 项目知识产权归属

- (1) 项目过程中，项目阶段成果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；
- (2) 项目结束，乙方向甲方正式提交成果后，项目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。

## 第十二条：项目费用及支付方式：

### 12.1 项目费用

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项目费用总计¥997800.00元（玖拾玖万柒仟捌佰元整）。

注：以上费用含调研费、信息资料费、报告编制费、文本印刷费、交通费、食宿费。

### 12.2 项目费用支付方式

(1) 签订合同后，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%，即人民币叁拾玖仟壹佰贰拾元整（¥399120.00元）作为预付款。

(2) 中期汇报稿修改完毕，形成送审稿提交后，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再次支付合同总额的40%，即人民币叁拾玖仟壹佰贰拾元整（¥399120.00元）

(3) 评审通过（验收合格）后，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0%，即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伍佰陆拾元整（¥199560.00元）。

## 第十三条：合同的解除、终止

- (1) 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可以解除或终止本合同。
- (2) 本合同项目正式结束，乙方向甲方提交全部成果后，甲方向乙方已全额支付款项后，本合同即行终止，反之项目终止期限顺延；

(3)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，双方应协商解除或终止合同。

#### **第十四条：争议解决**

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应当协商调解解决。协商调解不成的，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#### **第十五条：生效条款及其他**

(1)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2) 甲乙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、邮件、会议纪要等，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

(3)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2014年7月24日

Handwritten text, possibly a signature or name, located in the upper left quadrant of the page.

Small handwritten mark or characters located in the lower right quadrant of the page.

合同签署页（本页无正文）

委托单位（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：宁陕县发展和改革局



邮政编码：

电 话：

传 真：

授权代表：张青

联系人：

甲方签章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2 月 10 日

受托单位（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：陕西中研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西关支行

账号：102865620664

邮政编码：

电 话：

传 真：

法人代表：

联系人：

乙方签章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2 月 10 日



